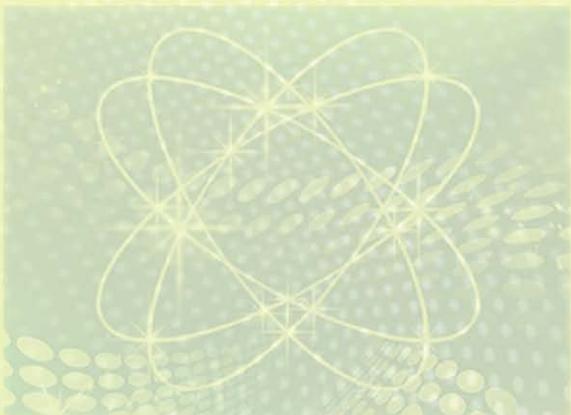


大学生诚信教育研究与实践研究



序 言

诚信，是人类社会的一个永恒话题，当今社会，随着变换关系的日趋复杂，市场主体对诚信的需求日趋强烈。不仅经济活动需要诚信，政治活动、文化活动以及其他社会领域中的活动都需要诚信。党的十六大提出了“以诚实守信为重点”加强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意见，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则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角度，提出要“建设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增强全社会的信用意识”，把诚信建设提高到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战略高度。诚信建设已成为一项关系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任务。

诚，指真实无欺；信，指信守承诺。诚信是社会最基本的伦理价值需要，是人类共同崇尚的优秀品德，是公民道德的基本规范。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发展，社会生活巨大而深刻的变化已赋予诚信这一传统美德更加丰富时代内容，人们对诚信的理解也从伦理道德的范畴提升到了制度建设的层面。作为一种价值观，它涵盖着对真理的坚信、对社会的承诺、对情感的融入、对人文的关怀。诚信不仅是一种品行，更是一种责任；不仅是一种道义，更是一种准则；不仅是一种声誉，更是一种资源。就个人而言，诚信是高尚的人格力量，它是个人立

身之本、处世之宝；就企业而言，诚信是宝贵的无形资产，它是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生存和发展的命根；就社会而言，诚信是社会和谐的基本标志；就国家而言，诚信是良好的国际形象，是党和政府的执政之基、立国之本。

目前，我国正处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型的时期，社会转型给我们带来了蓬勃生机，也带来了一些问题，尤其是信用缺失引发的矛盾时有发生。特别是在经济领域，无照经营、商标侵权、制假售假、合同欺诈、虚假招标、骗税逃税、伪造证件、恶意拖欠、变相传销等，已成为人人痛恨的公害，成为制约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障碍。这种诚信的缺失破坏了市场经济，影响了国际形象，降低了道德水准，污染了社会环境。因此，必须提高对诚信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将诚信建设纳入道德建设、制度建设、法制建设的轨道，以更快的速度、更高的质量推进社会的诚信建设。

广大青年特别是大学生将是祖国各条战线上的骨干，是未来社会发展的中坚力量。社会主义事业能否取得成功，取决于青年人特别是大学生的整体素质。只有广大青年都养成了良好的诚信意识和诚信品质，国家才能更富强，民族才能振兴，和谐社会才能真正实现。因此，应充分利用全国信用体系建设的契机，充分发挥高校的教育优势，加强大学生的诚信教育，从整体上提高大学生的信用意识。这是当前高校人才培养工作中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是大学思想政治教育的当务之急。

加强大学生诚信教育一要靠制度，二要靠教师，三要靠教材，四要靠自律。石维富校长撰写的这本《大学生诚信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是高校诚信教育理论探索的重要成果，是新

形势下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创造性举措。本书结构体系完整，视野宏阔，论述充分，既有理论的思考，又有现实的回应，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启发性。

序 言

目 录

第一章 传统的诚信道德思想	(1)
一、道德的起源	(1)
(一) 道德的历史起源	(2)
(二) 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	(3)
二、中国古代思想家对“诚”与“信”的理解	(5)
(一) 中国古代思想家对“诚”的理解	(5)
(二) 中国古代思想家对“信”的理解	(8)
三、中国传统的诚信道德观	(11)
(一) 中国传统思想中的诚信道德观	(11)
(二) 中国传统道德诚信的内涵	(20)
(三) 中国传统诚信道德思想的特点与启示	(22)
四、西方道德诚信观	(30)
(一) 西方古代传统的诚信道德观	(30)
(二) 西方近现代诚信道德观	(32)
(三) 西方社会诚信道德思想的特点与启示	(35)
第二章 诚信的本质与作用	(40)
一、诚信的本质	(40)

(一) 诚信是人的本质反映与表现	(41)
(二) 诚信的本质与主体特征	(42)
(三) 诚信的社会功能	(43)
二、诚信在道德中的地位与作用	(47)
(一) 传统诚信观在道德中的地位	(47)
(二) 诚信道德在中国传统美德中的作用	(49)
(三) 现代诚信道德的特征	(53)
三、诚信道德的现实意义	(55)
(一) 诚信道德的价值	(55)
(二) 诚信道德在社会主义道德体系中的地位	(57)
(三) 诚信教育对大学思想道德建设具有导向作用	(60)
 第三章 大学生诚信缺失的主要表现与原因	(62)
一、大学生诚信缺失的表现	(62)
(一) 学习诚信缺失	(62)
(二) 经济诚信缺失	(64)
(三) 交往诚信缺失	(65)
二、大学生诚信缺失的主要原因	(67)
(一) 外部因素分析	(68)
(二) 主体因素分析	(78)
三、大学诚信教育面临问题	(80)
(一) 诚信教育理念方面	(80)
(二) 诚信教育目标方面	(81)
(三) 诚信教育内容方面	(82)
(四) 诚信教育方式方面	(83)
(五) 信用管理体系方面	(84)

第四章 构筑社会诚信道德体系	(85)
一、社会诚信道德体系.....	(85)
(一) 社会诚信道德体系的含义	(85)
(二) 社会诚信道德体系的特征与功能	(93)
二、社会诚信道德体系建设.....	(96)
(一) 社会诚信道德体系建设的层面	(96)
(二) 社会诚信道德体系建设的思考	(97)
三、建立与完善社会诚信道德体系的约束机制.....	(101)
(一) 诚信的社会督导作用	(101)
(二) 建立与完善社会信用体系	(102)
 第五章 加强大学生诚信教育的措施与保障	 (108)
一、建立与完善大学诚信道德体系.....	(108)
(一) 培育以诚信为核心的社会道德规范	(108)
(二) 培养大学生的诚信观念	(111)
(三) 建立切实可行的大学诚信管理体系	(112)
二、树立现代教育理念，完善大学生诚信教育.....	(113)
(一) 树立以人为本的诚信教育理念	(114)
(二) 树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诚信观	(116)
(三) 树立诚信立教的教师行为准则	(118)
三、创新大学生诚信教育方式.....	(119)
(一) 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诚信教育的主渠道功能	(120)
(二) 寓诚信教育于校园文化建设中	(122)
(三) 延伸诚信教育空间	(125)

四、建立与完善大学生诚信教育的保障机制	(129)
(一) 完善大学生诚信教育的实践构建, 推进诚信制度 建设	(129)
(二) 开展大学生诚信教育评价活动, 增强其分辨能力	(133)
(三) 构建大学生个人信用评价体系	(133)
第六章 大学生诚信教育实践——国家助学贷款		(140)
一、国家助学贷款制度与大学生的个人信用	(140)
二、成功案例, 把“诚信”的种子播在每个学生的心田	(144)
参考文献	(147)

第一章 传统的诚信道德思想

中国的传统伦理思想是一个充满魅力的文化宝库，其中包括仁、义、礼、智、信、忠、孝、廉、慈、悌、友、恭、诚、善等道德规范，诚信道德在传统伦理思想中占有重要的位置。

诚信是中国传统道德中的一条重要德目，是千百年来备受中华民族关注的一项重要美德。诚信作为一种道德规范，是指在人际交往活动中以诚实不欺、信守诺言为准则进行自律和他律的一种道德法则。千百年来，中华民族把诚信道德作为自身的行为规范和道德修养，把“信”与“仁”“义”“礼”“智”并列为“五常”，渗透到了中华民族道德意识的深层。

西方伦理思想中也具有丰富的诚信道德思想，加强传统伦理诚信道德的研究、探讨，取其精华，弃其糟粕，对当今社会诚信道德体系的建立有着重要的意义。

一、道德的起源

世界上任何一种社会现象都经历了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过程。道德作为人类社会的重要现象，同样也有其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过程。道德的起源是一个具有根本意义的问题。

（一）道德的历史起源

在伦理学史上，关于道德的起源问题，始终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对于人类道德的起源，在马克思主义以前的伦理思想发展史上，不同的伦理学派，不同的伦理学家，站在不同的立场上各抒己见，形成了不同的观点，概括起来，可以归结为两大类。

一类认为，道德根源于“天”的意旨或“上帝”的启示。西方基督教神学家认为道德是上帝或“天”的产物，道德是上帝意志的表现，上帝在造人时，曾把德性赋予人类，但人类滥用自己的自由意志，违抗上帝的命令，走向了堕落。人只有虔诚地向上帝忏悔，热爱、信仰、寄希望于上帝，才能重新进入幸福和道德的世界。孔子认为，道德来源于上天，“道之将行也与，命也；道之将废也与，命也”，指出道德的兴废取决于天命。汉代大儒董仲舒说：“善善恶恶，好荣憎辱，非人能自生，此天施之在人者也。”并由此把“三纲五常”的道德伦理神圣化、宗教化，谁触犯道德就是触犯天意，也就是违背天意。

另一类认为，道德根源于人类的天性或自然本性，即人天生就有道德意识。在我国，以孟子为首的伦理思想家从主观唯心主义的立场出发，论证道德的根源。孟子认为，道德是在人性基础上产生的，人天生就有四个“善端”，即恻隐之心、羞恶之心、辞让之心和是非之心，经过后天的扩充，就成为仁、义、礼、智“四德”。用他的话来表述，就是“仁义礼智，非由外铄我也，我固有之也”“仁义礼智根源于心”。明代王守仁继承和发展了孟子道德根源于心的观点，提出所谓“致良知”，在中国伦理思想史上产生了重要影响。德国哲学家康德认为，人通过“理性”给自己立法，并完全排除感性和经验在道德起源中的作用。

大多数唯心主义思想家认为，道德是精神的产物。旧唯物主

义认为，道德是人性的自然表现，是人的真实、健康的本性；而恶行、罪过只不过是人性的歪曲。

古今中外思想家对道德的起源论述，都包含对诚信道德起源的认识，如基督教的摩西十戒中不撒谎骗人的戒律，认为是神传授的；董仲舒把“信”作为“三纲五常”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与“天道”相联系的。

由于历史条件和阶级地位的限制，以及人们认识的局限性，他们都离开了历史发展和社会实践，从神、心和抽象人性中去探求道德的起源，因而未能正确地回答道德起源之谜。

（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

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后，第一次科学地解答了道德的起源问题。马克思主义认为道德的起源不是上帝的旨意，不是先天固有的良知。道德是人类社会特有的现象，应当从社会存在出发去说明社会意识，从人类社会的历史发展去说明道德的起源。

社会关系对道德关系的决定作用是通过利益来实现的。物质利益是道德起源的基础，道德则是利益的反映。因此，道德的基本问题之一就是个人与他人、个人与集体的利益关系问题，道德的使命就是要调整人们的利益关系。只有存在这种社会关系，并且认识到这种社会关系的地方，才会出现道德。这就是说，道德的产生必须有一定的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如果一个人离群独居，不与任何人发生关系，他的行为就不存在什么道德问题。同样，人类如果对自己的社会关系没有自觉的意识也就不可能产生道德问题。道德是对个人利益与他人利益和社会利益之间的关系自觉认识和行为选择的结果。因此，可以说，社会关系和人类自觉意识是道德得以产生的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

换言之，人类道德意识的产生是基于人们的生产实践。道德

作为一种实践精神，是特殊的意识信念、行为准则、评价选择、理想等的价值体系，是调节社会关系、发展个人品质、提高精神境界诸活动的动力。

从道德的起源和发展来看，道德包含多层次的意思，不但包含道德意识，而且包含道德实践活动。马克思主义认为，道德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上层建筑和社会意识，它是以善恶为评价标准，通过社会舆论、传统习惯和内心信念来调整人们行为规范的总和。这一道德的定义，正确地阐明了道德与经济的关系，指出了道德的特殊评价标准和作用方式，从而把道德与政治、法律等规范区别开来。

道德是人类的一种实践精神。道德是社会意识，是一种思想关系，因此它是一种精神。但道德作为精神又不同于科学、艺术等其他精神，而是一种以指导行为方式为内容的精神，因此它又是实践的。道德区别于其他社会意识的根本特征，就在于它是一种实践精神。需要是人类活动的基本动机，而需要又是分层次的。艺术的、宗教的和道德的需要，是在人类物质需要基础上产生的高层次需要。道德需要促使人类结成相互满足的价值关系，推动人们改善这种关系，调节人与人的交往、协作，完善人的人格，形成人类特有的实践精神。

在人类的道德发生过程中，还有一个重要的因素在起作用，它就是人的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是道德发生的前提，而社会意识本身又是在人类实践活动中逐渐形成的。社会意识的形成过程就是道德起源的过程。人的道德意识、行为准则的产生，不仅与生产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有关系，而且也与人自身，即劳动力的生产和再生产有关系。换句话说，人们关于家庭关系中的伦理道德，即夫妻、父母、子女、兄弟姐妹间的道德观念直接根源于人

类的自身生产和再生产。只有在利益存在的地方，为了实现人类对利益的追求，人类道德才会产生。在这个意义上，可以明确地说，正是为了维护和调节人们相互间的利益关系，实现人们对利益的追求，人类才产生了诚信道德的需要。

二、中国古代思想家对“诚”与“信”的理解

在中国传统的诚信道德观中，诚信是具有基础性地位的重要道德范畴之一，是任何人都必须遵守的基本规范。诚信作为基本的道德规范，包括诚实和守信两个方面，它是中国传统道德规范中一项重要的内容，也是中华民族最古老的美德之一。中国自古以来，对诚信道德非常重视，儒家思想家孔子、孟子不仅有很多论述诚信道德及其重要性的典籍，还将诚信道德作为人际交往和社会交往的重要规范和准则。

（一）中国古代思想家对“诚”的理解

中国最早的历史文献《尚书》中已出现了“诚”的概念，《尚书·太甲下》中有“神无常享，享于克诚”的记载，此时“诚”主要指笃信鬼神的虔诚。

“诚”在先秦时期是一个重要的哲学和伦理学范畴，它既代表物理、事理，又代表特定的伦理原则和人的品性。《礼记·中庸》中比较系统地阐述了“诚”的思想，不但认为“诚者，天之道也”，即“诚”是自然界固有的状态和规律；同时还认为“诚之者，人之道也”。作为万事万物运行的事实与规律的“天地之诚”与“人之诚”之间具有统一性；“诚”是天地的根本特征，人道之诚只是对天地之诚的尊敬和效法。

《周易》中，“诚”已摆脱纯粹的宗教色彩，具有人伦的道德意义。《周易·乾》中讲：“修辞立其诚，所以居业也。”认为君

子说话、立论都应该诚实不欺、真诚无妄，才能建功立业。

“诚”在孔子那里虽未形成理论概念（在《论语》中“诚”仅出现两次，那是做助词使用的），但他通过讲“仁”来谈“诚”。孔子讲仁、讲忠恕之道，其核心是仁者爱人，每个人都有仁爱之心，都有道德性，仁爱之心可以直达天地之诚，其修己爱人的内在意蕴与“诚”是一脉相通的。

在孟子那里，“诚”逐步成为体验道德本体、规范人们道德行为的一个重要理论概念。孟子说：“悦亲有道，反身不诚，不悦于亲矣。诚身有道，不明乎善，不诚其身矣。是故诚者，天之道也；思诚者，人之道也。至诚而不动者，未之有也；不诚，未有能动者也。”这就是说，要使父母高兴，首先要诚心诚意，若是反躬自问，心意不诚，也就不能使父母高兴；要使自己诚心诚意，就要明白什么是善，否则，也就不能使自己诚心诚意。因此，“诚”是自然规律，追求“诚”是做人的规律，极真诚而不能使他人感动是不曾有过的事，而不真诚就不能使他人感动。孟子以此告诫人们，“诚”不但是天道本体的最高范畴，也是做人的规律和诀窍。

荀子认为“诚”是政事之本，是修身养性的根本。他说：“天地为大矣，不诚则不能化万物；圣人为知矣，不诚则不能化万民；父子为亲矣，不诚则疏；君上为尊矣，不诚则卑；夫诚者，君子之所守也，而政事之本也。”“君子养心莫善于诚，至诚则无它事矣。”

《礼记·中庸》对“诚”做了全面而完整的论述，把“诚”视为世界的本源。《中庸》里写道：“诚者，天之道也……诚者自成也，而道自道也。诚者物之始终，不诚无物。”这里的“诚”指的是天道，“诚”是“自成”的，是万物变化的结局和开端，

没有“诚”就没有万物。《中庸》不仅把“诚”视为世界的本源，而且把“诚”与人联系起来，提出“诚之者，人之道也”，就是说，人把“诚”体现出来，通过“诚”达到天人一体。《中庸》也认为“诚”是人伦道德的来源：“唯天下至诚，为能尽其性；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与天地参矣。”至诚如神，有了诚笃的态度，就可以通过多种仁义道德，成己成人，甚至能够尽人之性，尽物之性，赞天地之化育而与天地参，达到天人合一的境界。作为道德修养的“诚”，还具有要求人应该自律的含义：“诚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从容中道，圣人也。”一个人如果具备了诚的品质，就可以在自然而然之中使自己的行为符合中庸之道，不需受外界力量的推动。

“诚”是道德修养的重要内容。《礼记·大学》中，将“诚”列为“八条目”之一，即“格物而后致知，致知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修身，修身而后家齐，家齐而后治国，治国而后天下平”。“诚”成为连接“格物”“致知”与“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重要环节，在个人道德修养中具有承上启下的重要地位。

南宋朱熹在《四书章句集注·中庸》中，对“诚”的释义是：“诚者，真实无妄之谓，天理之本然也。”又在《四书章句集注·大学章句》中写道：“诚，实也。”清代的戴震对“诚”的释义也持此说。他说：“诚，实也……善之端不可胜数，举仁义礼三者而善备矣；德性之美不可胜数，举智仁勇三者而德备矣。曰善，曰德，尽其实之谓诚。”

宋代周敦颐认为，“诚”源于宇宙万物始之乾元，是“五常之本，百行之源也”。把“诚”看作是仁、义、礼、智、信这

“五常”的基础和各种善行的开端。程颐更为直截了当地说：“吾未见不诚而能为着也。”

明清之际的王夫之把“诚”看作是客观世界的规律，提出“诚者，实也。实有之，固有之”，要求人们按照客观事物的真实面目去认识它，“诚”就是“实”。

纵观中国古代的思想家对“诚”的理解，无论是唯心主义解释，还是唯物主义解释，基本含义都包括：

“诚”既是天道也是人道。“诚”是世界的本源，作为客观的天道，真实无虚，它本身不是由另外的东西产生的，而是“自成”的，是世间一切万物发展、变化的规律，离开“诚”就没有万物，“诚”是自然、社会和谐之道；同时“诚”也是人道，它在人类社会中的具体表现也是真实无妄的，人道之“诚”是对天地之“诚”的尊敬和效法。

“诚”是一种真实不欺的品性和做人的原则，是做人的规律和诀窍，其根本要求就是真实无妄，没有虚妄。

“诚”是道德修养的重要内容，是立人立国之本。追求“诚”就要使自己的言行与自己所处的社会地位、所承担的社会职责和道德义务相符合。

总之，中国古代的思想家认为“诚”是自然、社会和谐之道，天人和谐之道。

（二）中国古代思想家对“信”的理解

作为最高境界的本体的“诚”，体现在道德实践中便是“信”。

“信”一词，原指祭祀时对上天和先祖所说的诚实不欺之语。隋国大夫季梁认为“忠于民而信于神”“祝史正辞，信也”。由于私有经济的发展，原有的纯朴的社会被逐渐破坏，国与国、人与

人的交往不得不订立誓约，但誓约和诺言的遵守，仍然要靠天地鬼神的威慑力量来维持。春秋时期，经儒家的提倡，“信”才摆脱宗教色彩，成为了重要的社会道德规范。

“信”与为政之道紧密联系在一起。孔子十分强调“信”在治理国家中的作用。《论语·学而》载：“子曰，道千乘之国，敬事而信，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又据《论语·颜渊》载子贡问如何治理政事时，孔子说：“足食，足兵，民信之矣。”子贡再问：“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三者何先？”答曰：“去兵。”子贡又问：“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孔子认为治理国家时即使“去兵”“去食”，也不能“去信”，因为“民无信不立”。不仅如此，孔子还提出“信”是国与国相交的道义标准：“道千乘之国，敬事而信。”历代当权者也都将“信”作为维护秩序的重要工具。《左传·文公四年》中载：“弃信而坏其主，在国必乱，在家必亡。”《吕氏春秋·贵信》对社会生活中的信与不信的后果，做了详细的剖析：“君臣不信，则百姓诽谤，社稷不宁。处官不信，则少不畏长，贵贱相轻。赏罚不信，则民易犯法，不可使令。交友不信，则离散幽怨，不能相亲。百工不信，则器械苦伪，丹漆染色不贞。夫可与为始，可与为终，可与尊通，可与卑穷者，其唯信乎。”

孔子认为“信”是做人立世的基点。《论语·为政》中说：“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意思是做人都可以不讲信用，我不知道他怎么可以站得住脚。孔子在《论语·阳货》中，将“恭”“宽”“信”“敏”“惠”作为体现“仁”的五种重要道德品行。

孟子继承了孔子关于“信”的基本思想，并进一步把“朋友有信”与“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并列为五伦，作为处理五种人伦关系的规范之一。